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16 August 201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六届会议

临时议程* 项目 85

跨界含水层法

跨界含水层法

秘书长的报告

增编

二.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评论和意见

智利

1. 智利没有关于跨界含水层的具体双边或区域协定。
2. 由于含水层在智利是一个重要的研究主题和规范对象，智利认为不妨开始一项多边条约的谈判，以便在国际法委员会的条款草案基础上，制定关于此事的基本原则。
3. 在讨论这一问题时应该着重一般原则，执行具体协议的框架协定特点，尊重每个国家促进其境内含水层水资源管理、监督和可持续利用的主权权利，按照合理和可持续使用的标准使用这种资源，履行不伤害其他国家或环境的国家义务。

* A/66/150。

